

证券代码：A 600689  
B 900922

证券简称：上海三毛  
三毛 B 股

编号：临 2026-008

##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董事方果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何贵云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刘志强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杨克泉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 二、《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关于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商业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830,865.07 元。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991,3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617,844.17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7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对 B 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按照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如议案在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七、《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 2025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八、《2025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九、《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十、《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有利于保障其业务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担保额度结合实际业务需求、经营规模和偿债能力合理确定，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担保范围明确、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一年。保证范围仅限用于开立进口信用证、免保证金远期结售汇及开立非融资性保函三项业务。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十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其中关联交易额度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本次会议议案十二已审议批准）。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均不得超过前述授权额度。

委托理财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结构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金融产品，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风险较高的产品。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

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本项授权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十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业务，投资额度小于人民币 3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均不得超过前述授权额度。

委托理财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单一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风险较高的产品。

本授权额度包含在公司 2026 年度委托理财 2.2 亿元的总额度之内（议案十一），不涉及新增授权额度的情形。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本项授权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吴重晖回避表决。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十三、《关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吴重晖回避表决。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四、《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与总经理签署经营业绩责任书等相关文本，授权总经理与经理层副职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等相关文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吴重晖、方果、何贵云和易珽回避表决。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委员吴重晖、方果回避表决。

关于本事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五、《关于调整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能职责的议案》

同意本次公司本部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能职责调整事项。调整后，公司本部共设七个职能部室，分别是：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群纪检部、投资发展部、财务管理部、风控合规部（审计室）、人力资源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七、《关于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  
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八、《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  
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  
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的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相关公告。

十九、《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  
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十、《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杨克泉、张勇、刘志强分别提交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将向  
公司年度股东会报告。

各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十一、《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议案中第一、六、八、十及十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第二十项议案需向公司股东会报告，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